

## 国有土地使用权协议出让公告

〔2024〕协字第008号出让公告

位于株洲市渌口区渌口镇一宗医疗卫生用地的出让方案已经渌口区人民政府批准。从即日起向社会公开发布公告,公示期十日。主要内容如下:

土地位置:	株洲市渌口区渌口镇	土地级别:	一级
土地面积:	5876.14㎡(约8.81亩)	出让面积:	5876.14㎡(约8.81亩)
容积率:	容积率≤2	建筑密度:	建筑密度≤30%
建筑限高:	/	绿地率:	绿地率≥25%
土地用途:	医疗卫生用地	出让年限:	50年
土地供应开发程度:	现状土地利用条件供地		
供地对象:	株洲市渌口区中医院		
协议出让价:	协议补交出让价款1178万元		
其他交易条件:	(一)须按照株洲市渌口区自然资源局2024年9月6日出具的《用地规划技术指标核定通知书》及蓝线图实施。 (二)须按书记专题会议纪要(渌会纪[2024]18号)的要求实施,补缴土地出让金为1178万元。 (三)土地价款自协议公示结束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3个月内缴清。 (四)现状交地,相关用地矛盾由原土地权利人及行业主管部门共同协调处理。		

株洲市渌口区自然资源局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4年09月13日

## 国有土地使用权协议出让公告

〔2024〕协字第009号出让公告

位于株洲市渌口区渌口镇一宗医疗卫生用地的出让方案已经渌口区人民政府批准。从即日起向社会公开发布公告,公示期十日。主要内容如下:

土地位置:	株洲市渌口区渌口镇	土地级别:	二级
土地面积:	1882.78㎡(约2.82亩)	出让面积:	1882.78㎡(约2.82亩)
容积率:	容积率≤2.5	建筑密度:	建筑密度≤30%
建筑限高:	/	绿地率:	绿地率≥10%
土地用途:	医疗卫生用地	出让年限:	50年
土地供应开发程度:	现状土地利用条件供地		
供地对象:	株洲市渌口区人民医院		
协议出让价:	协议补交出让价款382万元		
其他交易条件:	(一)须按照株洲市渌口区自然资源局2024年9月6日出具的《用地规划技术指标核定通知书》及蓝线图实施。 (二)须按书记专题会议纪要(渌会纪[2024]18号)的要求实施,补缴土地出让金为382万元。 (三)土地价款自协议公示结束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3个月内缴清。 (四)现状交地,相关用地矛盾由原土地权利人及行业主管部门共同协调处理。		

株洲市渌口区自然资源局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4年09月13日

## 国有土地使用权协议出让公告

〔2024〕协字第010号出让公告

位于株洲市渌口区渌口镇一宗医疗卫生用地的出让方案已经渌口区人民政府批准。从即日起向社会公开发布公告,公示期十日。主要内容如下:

土地位置:	株洲市渌口区渌口镇	土地级别:	二级
土地面积:	7652.25㎡(约11.48亩)	出让面积:	7652.25㎡(约11.48亩)
容积率:	容积率≤1.8	建筑密度:	建筑密度≤30%
建筑限高:	/	绿地率:	绿地率≥30%
土地用途:	医疗卫生用地	出让年限:	50年
土地供应开发程度:	现状土地利用条件供地		
供地对象:	株洲县第一人民医院		
协议出让价:	协议补交出让价款1492万元		
其他交易条件:	(一)须按照株洲市渌口区自然资源局2024年9月6日出具的《用地规划技术指标核定通知书》及蓝线图实施。 (二)须按书记专题会议纪要(渌会纪[2024]18号)的要求实施,补缴土地出让金为1492万元。 (三)土地价款自协议公示结束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3个月内缴清。 (四)现状交地,相关用地矛盾由原土地权利人及行业主管部门共同协调处理。		

株洲市渌口区自然资源局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4年09月13日

## 国有土地使用权协议出让公告

〔2024〕协字第011号出让公告

位于株洲市渌口区南洲镇一宗医疗卫生用地的出让方案已经渌口区人民政府批准。从即日起向社会公开发布公告,公示期十日。主要内容如下:

土地位置:	株洲市渌口区南洲镇	土地级别:	城区公服(1类)三级用地
土地面积:	48643.7㎡(约72.97亩)	出让面积:	48643.7㎡(约72.97亩)
容积率:	容积率≤1.8	建筑密度:	建筑密度≤30%
建筑限高:	/	绿地率:	绿地率≥30%
土地用途:	医疗卫生用地	出让年限:	50年
土地供应开发程度:	现状土地利用条件供地		
供地对象:	渌口区第一人民医院		
协议出让价:	协议补交出让价款9033万元		
其他交易条件:	(一)须按照株洲市渌口区自然资源局2024年9月6日出具的《用地规划技术指标核定通知书》及蓝线图实施。 (二)须按书记专题会议纪要(渌会纪[2024]18号)的要求实施,补缴土地出让金为9033万元。 (三)土地价款自协议公示结束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3个月内缴清。 (四)现状交地,相关用地矛盾由原土地权利人及行业主管部门共同协调处理。		

株洲市渌口区自然资源局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4年09月13日

## 国有土地使用权协议出让公告

〔2024〕协字第013号出让公告

位于株洲市渌口区渌口镇一宗医疗卫生用地的出让方案已经渌口区人民政府批准。从即日起向社会公开发布公告,公示期十日。主要内容如下:

土地位置:	株洲市渌口区渌口镇	土地级别:	一级
土地面积:	4966.56㎡(约7.45亩)	出让面积:	4966.56㎡(约7.45亩)
容积率:	容积率≤1.8	建筑密度:	建筑密度≤30%
建筑限高:	/	绿地率:	绿地率≥30%
土地用途:	医疗卫生用地	出让年限:	50年
土地供应开发程度:	现状土地利用条件供地		
供地对象:	株洲县卫生防疫站		
协议出让价:	协议补交出让价款995万元		
其他交易条件:	(一)须按照株洲市渌口区自然资源局2024年9月6日出具的《用地规划技术指标核定通知书》及蓝线图实施。 (二)须按书记专题会议纪要(渌会纪[2024]18号)的要求实施,补缴土地出让金为995万元。 (三)土地价款自协议公示结束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3个月内缴清。 (四)现状交地,相关用地矛盾由原土地权利人及行业主管部门共同协调处理。		

株洲市渌口区自然资源局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4年09月13日

## 国有土地使用权协议出让公告

〔2024〕协字第014号出让公告

位于株洲市渌口区渌口镇一宗教育用地的出让方案已经渌口区人民政府批准。从即日起向社会公开发布公告,公示期十日。主要内容如下:

土地位置:	株洲市渌口区渌口镇	土地级别:	二级
土地面积:	128923.7㎡(约193.38亩)	出让面积:	128923.7㎡(约193.38亩)
容积率:	容积率≤1.5	建筑密度:	建筑密度≤30%
建筑限高:	/	绿地率:	绿地率≥35%
土地用途:	教育用地	出让年限:	50年
土地供应开发程度:	现状土地利用条件供地		
供地对象:	株洲市渌口区第五中学		
协议出让价:	协议补交出让价款26350万元		
其他交易条件:	(一)须按照株洲市渌口区自然资源局2024年9月6日出具的《用地规划技术指标核定通知书》及蓝线图实施。 (二)须按书记专题会议纪要(渌会纪[2024]18号)的要求实施,补缴土地出让金为26350万元。 (三)土地价款自协议公示结束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3个月内缴清。 (四)现状交地,相关用地矛盾由原土地权利人及行业主管部门共同协调处理。		

株洲市渌口区自然资源局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4年09月13日

## 国有土地使用权协议出让公告

〔2024〕协字第015号出让公告

位于株洲市渌口区渌口镇一宗教育用地的出让方案已经渌口区人民政府批准。从即日起向社会公开发布公告,公示期十日。主要内容如下:

土地位置:	株洲市渌口区渌口镇	土地级别:	二级
土地面积:	29389.06㎡(约44.08亩)	出让面积:	29389.06㎡(约44.08亩)
容积率:	容积率≤1.2	建筑密度:	建筑密度≤30%
建筑限高:	/	绿地率:	绿地率≥35%
土地用途:	教育用地	出让年限:	50年
土地供应开发程度:	现状土地利用条件供地		
供地对象:	株洲县渌口镇中学		
协议出让价:	协议补交出让价款5192万元		
其他交易条件:	(一)须按照株洲市渌口区自然资源局2024年9月6日出具的《用地规划技术指标核定通知书》及蓝线图实施。 (二)须按书记专题会议纪要(渌会纪[2024]18号)的要求实施,补缴土地出让金为5192万元。 (三)土地价款自协议公示结束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3个月内缴清。 (四)现状交地,相关用地矛盾由原土地权利人及行业主管部门共同协调处理。		

株洲市渌口区自然资源局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4年09月13日

## 国有土地使用权协议出让公告

〔2024〕协字第016号出让公告

位于株洲市渌口区淦田镇一宗教育用地的出让方案已经渌口区人民政府批准。从即日起向社会公开发布公告,公示期十日。主要内容如下:

土地位置:	株洲市渌口区淦田镇	土地级别:	二级
土地面积:	32817.5㎡(约49.23亩)	出让面积:	32817.5㎡(约49.23亩)
容积率:	容积率≤1.5	建筑密度:	建筑密度≤30%
建筑限高:	/	绿地率:	绿地率≥35%
土地用途:	教育用地	出让年限:	50年
土地供应开发程度:	现状土地利用条件供地		
供地对象:	株洲县第三中学		
协议出让价:	协议补交出让价款1740万元		
其他交易条件:	(一)须按照株洲市渌口区自然资源局2024年9月6日出具的《用地规划技术指标核定通知书》及蓝线图实施。 (二)须按书记专题会议纪要(渌会纪[2024]18号)的要求实施,补缴土地出让金为1740万元。 (三)土地价款自协议公示结束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3个月内缴清。 (四)现状交地,相关用地矛盾由原土地权利人及行业主管部门共同协调处理。		

株洲市渌口区自然资源局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4年09月13日

## 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醴陵国土〔2024〕017号

经当地人民政府批准,醴陵市自然资源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委托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承办。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技术指标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出让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竞买保证金(万元)	挂牌起始价(万元)	增价幅度(万元)	出让年限	规划技术指标
醴陵国土〔2024〕017号	长庆街道长庆寺村	22751.13	商住用地(商业占比不超过10%)	2170	7205.28	80	住宅用地70年,商业用地40年	容积率≤2.8; 建筑密度≤40%; 绿地率≥30%; 建筑限高≤80米

二、土地开发程度:现状土地开发程度。

三、挂牌起始价格包括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金,不包括交易过程中应缴纳的税费。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公司、企业、其他组织、个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的除外),均可参加申请。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只能在互联网上,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www.zzzjyj.cn(以下简称网挂系统)进行。只有通过办理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按要求足额交付竞买保证金的竞买人,才能参加网上挂牌出让活动。

六、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按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七、本次网上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其他要求,见《株洲市网上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则》、《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出让系统操作说明》和《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须知》等文件,有意竞买者可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www.zzzjyj.cn查询。申请人可于2024年09月13日至2024年10月15日,在网上浏览或下载本次挂牌出让文件,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八、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进行。网上挂牌报名时间:2024年10月08日08:00至2024年10月15日17:00止。网上挂牌报价时间:2024年10月08日08:00至2024年10月17日09:00止。

九、申请人应当在网上挂牌报名截止前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在系统上提交竞买申请并支付竞买保证金。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4年10月15日17:00。在挂牌期限截止前,竞买人应当进行至少一次有效报价,方有资格参加该宗地的网上限时竞价,按出价最高者竞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十、出让要求的其他交易条件:(一)竞得者应在成交确认书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签订出让合同。

(二)土地成交价款由竞得者在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半年内全额缴清,逾期未缴部分,根据相关规定,征收违约金。

(三)由醴陵市土地储备中心按现状条件交地,并承担因交地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四)须按醴陵市自然资源局出具的《2024年长庆街道3号A地块用地性质认定蓝线图及规划条件》实施。

十一、竞得人须在网上挂牌出让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在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办理《成交确认书》中的

资料审查和交易服务费缴纳等手续。对资料审查不合格或未按期缴纳交易服务费的,成交结果无效,取消竞得人资格,保证金不予退还,并依法对地块重新处置。

十二、如果在参加本次网上挂牌出让活动的过程中遇到疑难问题,请及时联系,联系电话如下:

(一)省自然资源厅举报电话:0731-89991216

(二)网上挂牌出让业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5(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科)

(三)系统使用服务咨询电话:0731-28101310

(四)醴陵市自然资源局咨询电话:0731-23220268(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股)

(五)CA线下现场办理地址和线上办理网址:

1.线下现场办理地址: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株洲市天元区牛家牌路)一楼大厅。  
2.线上办理网址:  
https://casign.hnsggzy.com:7080/ca-hunanplatform/operation/assistant-CA?type=2醴陵市自然资源局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4年09月13日

## 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醴陵国土〔2024〕016号

经当地人民政府批准,醴陵市自然资源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委托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承办。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技术指标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出让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竞买保证金(万元)	挂牌起始价(万元)	增价幅度(万元)	出让年限	规划技术指标
醴陵国土〔2024〕016号	长庆街道长庆寺村	15106.86	商住用地(商业占比不超过10%)	1400	4640.83	50	住宅用地70年,商业用地40年	容积率≤2.8; 建筑密度≤40%; 绿地率≥30%; 建筑限高≤80米

二、土地开发程度:现状土地开发程度。

三、挂牌起始价格包括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金,不包括交易过程中应缴纳的税费。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公司、企业、其他组织、个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的除外),均可参加申请。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只能在互联网上,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www.zzzjyj.cn(以下简称网挂系统)进行。只有通过办理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按要求足额交付竞买保证金的竞买人,才能参加网上挂牌出让活动。

六、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按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七、本次网上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其他要求,见《株洲市网上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则》、《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出让系统操作说明》和《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须知》等文件,有意竞买者可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www.zzzjyj.cn查询。申请人可于2024年09月13日至2024年10月15日,在网上浏览或下载本次挂牌出让文件,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八、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进行。网上挂牌报名时间:2024年10月08日08:00至2024年10月15日17:00止。网上挂牌报价时间:2024年10月08日08:00至2024年10月17日09:00止。

九、申请人应当在网上挂牌报名截止前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在系统上提交竞买申请并支付竞买保证金。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4年10月15日17:00。在挂牌期限截止前,竞买人应当进行至少一次有效报价,方有资格参加该宗地的网上限时竞价,按出价最高者竞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十、出让要求的其他交易条件:(一)竞得者应在成交确认书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签订出让合同。

(二)土地成交价款由竞得者在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半年内全额缴清,逾期未缴部分,根据相关规定,征收违约金。

(三)由醴陵市土地储备中心按现状条件交地,并承担因交地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四)须按醴陵市自然资源局出具的《2024年长庆街道1号地块用地性质认定蓝线图及规划条件》实施。

十一、竞得人须在网上挂牌出让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在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办理《成交确认书》中的